

##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2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现场会议时间：2018 年 6 月 19 日(星期二)下午 14:30 时。

(2)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:30 到 11:30，下午 13:00 到 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18 日 15:00 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 D 座 19 层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出席情况

(1)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34,432,06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60.4936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(2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理人及股东代表共 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34,380,86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60.4864%。

## (3) 网络投票情况

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，代表股数 51,2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0.0071%。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夏建军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(一) 关于终止出售子公司股权并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》的议案 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34,425,963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6%；

反对 6,100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；

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6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3142%；

反对 6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6858%；

弃权 0 股。

### (二) 关于 2018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34,380,863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

反对 51,200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

弃权 0 股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9157%；

反对 51,20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0843%;

弃权 0 股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19 日